

推进会计信息质量检查 加强财政监督

■ 刘洪林

按照财政部的统一部署,河北省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于1999年起步,十年来取得了显著成绩,对完善会计监督职能,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

一是检查范围不断扩展。从企业会计信息扩展到注册会计师行业执业质量,从国有、国有控股企业扩展到民营、外资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从单位财务会计报告、会计报表扩展到会计信息质量与财政资金管理使用情况。

二是检查组织方式不断完善。全省各级财政监督机构注重创新,形成了上下联动、点面结合、各有分工、各负其责的检查组织方式。同时,将检查企业与检查会计师事务所相结合,发挥会计监督双向检查优势,实现监督效能最大化,提高检查效率和质量。2009年,联合财政部驻河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省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及30个县联社进行了检查。通过监督资源整合,专员办和财政厅的监督优势都得以发挥,检查取得了良好效果,共查出各类违规问题资金75亿元。

三是检查方法不断创新。根据财政改革的需要,全省各级财政部门不断改进和完善检查方法,有力地促进了会计监管工作效能的提升。2006年在查前调研基础上制定检查实施方案,2008年将实地检查与调账检查方法相结合,

2009年在河北日报、省财政厅外网公布检查方案和结果,扩大检查的公开度、透明度。

四是检查行为不断规范。全省各级财政部门严格按照《财政检查工作办法》、《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检查工作规程》和《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的要求,规范检查程序,依法检查和处理处罚,有效地规避了行政风险。

五是检查成果不断扩大。据初步统计,十年来,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共检查单位4835家,其中行政事业单位2997家,企业1552家,会计师事务所286家。发现问题资金128亿元,补交税款2亿元,罚款1500万元,对34家会计师事务所给予行政处罚,移送其他部门处理12家。同时,将检查与调研、服务相结合,形成了许多具有建设性作用的调研报告和典型案例。

十年的实践证明,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是财政部门履行会计监督职能的有效形式,是加强财政监督工作的重要手段,是打击会计造假、促进市场经济秩序好转的重要力量。随着市场经济体制和公共财政改革的不断推进,做好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使之科学化精细化,是一项长期任务和重要课题。在下一步的工作中,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应注意如下几个方面:

一是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必须紧紧围绕促进财政改革和加强财政管理等财政

中心工作,科学规划,合理安排,精心组织,认真实施。既要按照《会计法》和《注册会计师法》检查单位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又要紧密结合财政收支活动确定检查内容、对象和范围,从而使检查工作有的放矢,取得实效,始终服务于财政改革与发展全局。

二是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必须坚持机制创新和依法行政相统一。在捍卫法律权威的同时,要不断创新检查的方式方法,逐步提高检查成效。加强对会计师事务所的日常管理与执业诚信教育,从源头上解决会计信息的质量问题。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建立网络平台,实现信息共享,增强检查的深入性。建立强有力的检查问责和整改机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对相关责任人追究相应责任,提高检查的权威性。

三是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必须提高社会公开度和影响力。进一步完善查前公示制度,建立完善检查结果公告制度,将检查情况和处理处罚结果向社会公开,对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公开曝光,提高会计监督工作的影响力和震慑力。同时,建立及时全面的检查信息反馈机制,积极实行检查回访、整改反馈等一系列措施,提高检查考核的实效,扩大检查成果的应用范围。

(作者单位:河北省财政厅)

责任编辑 韩璐